

四川公布一批“春雷”“铁拳”行动典型案例

□本报记者 马工枚

“春雷行动 2023”期间,四川省市场监管部门聚焦民生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社会舆论关注的突出问题,重拳出击,查办了一批涉及医疗美容违法行为、假药销售、商标冒用等与群众利益紧密相关的违法案件。近日,四川省市场监管局公布了“春雷行动 2023”第六批典型案例。

发布违法医美广告、使用过期医疗器械、涉嫌销售假药

1月4日,德阳市绵竹市市场监管局收到关于绵竹市新馨颜美容中心发布违法医疗美容广告的线索。经查,当事人在网上下载患者医疗美容术前术后对比图,印制宣传海报进行广告宣传。当事人使用了超过有效期和无中文标识的药品,使用的玻尿酸、带线缝合针、无菌注射器等医疗器械433支(盒、台)超过有效期,用于医疗美容的化妆品75盒无厂名厂址等信息。另查明,当事人在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医师执业资格》的情况下,擅自从事医疗美容经营。3月16日,绵竹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将当事人未经许可使用A型肉毒素毒性药品的行为移送公安机关,将当事人未经许可从事医疗美容的行为移送卫健部门。3月23日,绵竹市市场监管局依法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对其作出没收涉案物品共519支

(盒、台),没收违法所得1280元、罚款18.91万元,对主要负责人刘某罚款8000元的行政处罚。

2月1日,遂宁市船山区市场监管局对遂宁市皮肤病医院开展检查时,发现其美容治疗室使用的“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超过额定使用年限。经查,当事人用于治疗患者祛痣、疣等角化性疾病的上述医疗器械已于2022年3月到额定使用年限,但其仍于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2月1日期间继续使用上述超过额定使用年限的医疗器械对患者进行治疗,货值金额12.5万元。3月21日,船山区市场监管局依法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对其作出没收涉案医疗器械“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1台、罚款25万元的行政处罚。

3月12日,甘孜州道孚县市场监管局在公保某某处查获洁白丸、无标识标签的藏药等药品642袋(盒、支)。经查,当事人在未办理《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通过寺院、拼多多等渠道购进药丸、药膏等8个种类药品共计1174袋(盒、支),并已销售532袋(盒、支),货值金额2.08万元,违法所得1.92万元。3月24日,道孚县市场监管局依法将该案移送公安机关,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涉嫌经营未经检疫检验肉类制品、违规销售非法捕捞渔获物

1月12日,巴中市恩阳区市场监管局对恩阳区兵霞生鲜店开展检查时,发现“冻南美白虾”标注的生产厂家与其提供的海关报关单和检疫相关证明文件中生产厂家不一致,且无中文标签。经查,1月9日,当事人从巴中市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购进未经检疫检验的进口“冻南美白虾”4盒,截至案发,尚未售出,货值金额585.6元。3月31日,恩阳区市场监管局依法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对其作出没收“冻南美白虾”4盒、罚款10万元的行政处罚。

3月9日,宜宾市叙州区市场监管局收到宜宾市公安局叙州区分局移送关于宜宾市叙州区胤祥餐馆收购非法捕捞渔获物的案件线索。经查,当事人从李某(公安部门已刑事立案侦查)处收购非法捕捞渔获物共计45千克,加工后以96元/千克的价格销售,销售金额共计4320元。上述渔获物系李某在越溪河非法捕捞所得,越溪河是长江流域重点水域,该水域内禁止生产性捕捞。3月31日,叙州区市场监管局依法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对其作出没收违法所得4320元、罚款4.32万元的行政处罚。

涉嫌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冒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

2月22日,成都市龙泉驿区市场监管局会同成都市公安局龙泉驿区分局在韩某某处查获涉嫌侵犯“华为”“TP-LINK”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机顶盒、路由器共158个,以及外包装、外壳、标签等产品。经查,当事人未取得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普联技术有限公司“TP-LINK”商标使用授权,自行生产机顶盒、“TP-LINK”路由器,并分别以108元/个、35元/个的价格进行销售。2022年8月至2023年2月期间,当事人通过某快递寄出上述产品6149单,货值金额60余万元。2月22日,龙泉驿区市场监管局依法将该案移送公安机关,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3月23日,广元市市场监管局对广元市山清米业有限公司开展检查时,发现其生产的“山清生态米”印有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经查,2022年2月以来,当事人未经批准擅自在“山清生态米”冒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生产“山清生态米”1024袋,已销售956袋,剩余68袋,货值金额4.76万元。3月23日,广元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当事人涉嫌冒用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的行为予以立案调查,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倡导绿色消费 制止餐饮浪费 成都市青白江区开展制止餐饮浪费专项行动



□本报记者 康立维 文/图

“行动”践行者。“市场监管局开了会,还主动到我们店里面宣传制止餐饮浪费,要求我们做到一宣传、二劝导、三打包。”德众餐饮小时代店长说。

“区上搞宣传,我们抽中了好多餐饮代金券,带家人一起来吃饭。当然要点小份菜,可以多尝尝。我们不会点得太多,即便有剩菜,也会打包的。”在“饭幸福”餐厅用餐的王先生告诉记者。

与此同时,青白江区市场监管局联合重点餐饮单位发放绿色消费代金券,在做好制止餐饮浪费宣传的同时,促进消费者合理

点餐、科学消费,推动专项行动落地见效。

服务企业 务求活动常态化长效化

青白江区市场监管局以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为契机,铸牢服务理念、发展理念,主动靠前,积极与企业互动,让企业在专项行动中扮演重要角色。该局联合区餐饮协会打造餐饮示范店,推动餐饮精细化管理,推广精品小份菜,从而推动专项行动常态化长效化,让“节约光荣,光盘光荣”成为新的消费时尚。



为弘扬中华民族厉行节约的传统美德,倡导绿色、科学、理性、文明消费习惯,近段时间以来,成都市青白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结合系统内作风建设行动和制止餐饮浪费专项行动,积极转变监管方式,变被动监管为主动服务,深入餐饮企业开展“制止餐饮浪费倡导绿色消费”专项行动,并通过营造活动氛围,细化活动方案,推动活动落地见效。

营造氛围 提升活动知晓度

专项行动启动以来,青白江区市场监管局精心部署,把营造良好氛围作为活动的“先手棋”,通过进课堂、进企业、进社区等活

动,多渠道全方位开展制止餐饮浪费宣传活动,在全区树立起“浪费可耻、节约为荣”的新风尚。

漫步在青白江区樱花烂漫的街头,无论是在餐饮聚集的八阵巷、水街、汉唐街,还是在街头巷尾的餐饮小店,都能听到服务员和店主主动劝导消费者制止餐饮浪费的话语,都能看到制止餐饮浪费的倡议书海报,都能感受到制止餐饮浪费宣传的浓厚氛围。

细化举措 推动活动落地见效

在专项行动中,青白江区市场监管局落实餐饮企业责任,倡导消费者适量点餐,争做“光盘行

四川德阳市旌阳区：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 筑牢食品安全防线

□张勇 本报记者 高明山 李鹏飞 文/图

4月17日,四川德阳市旌阳区召开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推进会,各镇(街道)和有关部门参加会议,旌阳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区总工会主席王凤未参加会议并讲话,会议由旌阳区食安办主任、区市场监管局局长宋新主持。

会上就前期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进行了简单总结,既肯定了工作成绩,也通报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会议就做好下一步工作提出要求,一是各级包保干部要实事求是开展包保督导工作,要真督实督,要善于发现食品生产经营者存在的问题,要按时开展督导并

填报包保信息。二是各监管部门要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好主体责任,配备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建立好“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并有相关工作记录。三是要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搞好主体信息、包保信息、管理制度公示。

王凤未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全面推动落实食品安全属地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是国务院食安委为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提出的重要任务举措,请各镇(街道)和有关部门务必提高政治站位,落实好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要抓好工作落实。各级包保干部务必明确自己的责任清单和

任务清单,按时开展督导并填报督导信息。企业必须落实好主体责任,建立食品安全制度、配备好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将食品安全落到实处。要加强工作的督查。区、镇食安委要

求加强工作督查,及时通报督查发现的问题。

会后各镇(街道)立即行动,当天召开相应工作安排部署会议,并对该项工作进行落实。



“巴蜀杯”2023 川渝公益广告大赛 正式启动

□本报记者 马工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和《“十四五”广告产业规划》,助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深化川渝公益广告合作,近日,以“提振精气神,共建经济圈”为主题,由四川省市场监管局、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分、重庆市市场监管局联合主办的“巴蜀杯”2023川渝公益广告大赛在重庆启动。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广告司副司长刘辉,四川省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在伟,重庆市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林,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二级巡视员蒋大权出席启动仪式。

本次大赛聚焦“把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重要经济中心、科技创新中心、改革开放新高地、高品质生活宜居地”战略定位,以提升社会

文明程度,营造和谐社会氛围,培育公益广告设计人才为目的,面向全社会征集和展播川渝两地各类优秀公益广告作品。

大赛重点征集川渝城乡建设发展成效、人文风采展示、精神文明建设成效、现代市场体系建设等方面内容。征集对象社会组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组织、学校、各级各类媒体、广告(代理)公司、创意设计公司、制作公司、广告主以及热爱公益事业、热心公益传播的组织和个人。学生组为各类高等院校、各中小学、职业院校在校学生。作品类别为平面类、视频类、音频类、互动类四类广告。获奖作品将广泛刊播发布,推荐参评中国公益广告“黄河奖”,优先向有公益广告设计需求的部门和单位推荐,开展获奖作品巡展。

近期,大赛组委会将开通征集渠道。

四川阿坝州黑水县：开展节前专项检查行动 营造放心舒心旅游消费环境

本报讯(记者 赵蝶)记者日前从黑水县市场监管局获悉,“五一”小长假即将来临,为规范旅游市场价格秩序,整治涉旅虚假宣传,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放心舒心的旅游消费环境,近日,黑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节前专项检查行动。

执法人员检查了辖区内景区是否在醒目位置公示停车、门票等项目的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价格投诉电话等信息;检查景区门票是否存在擅自涨价、捆绑收费、不执行优惠政策的情况和标价与实际不符等违法行为;查看景区及周边市场主体是否明码标价,严禁在标价之外加价出售商品,不得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告知市场经营主体必须在其经营场所醒目位置悬挂营业执照,实际经营范围必须与核准的范围一致,不得超范围经营。

执法人员向市场主体共发放了标准价签50余张,积极推进由“明码标价”向“明码实价”的转变,引导经营者对于实行政府

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商品和服务,严格标示并执行国家规定的价格,对于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按照成本和市场供求情况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自主制定合理价格,按规定标示,并按照标示价格进行交易。促进经营者诚信经营、合理定价、明码实价,由“标得清、看得懂”向“标得实”转变,以合理定价、明码实价来挤掉旅游价格中的“水分”。

执法人员加强对旅游购物市场商品质量的监管,严厉打击借地方特产之名销售伪劣商品和随意哄抬物价、欺诳消费者的行为,重点检查是否经销国家明令禁止交易的商品,是否经销“三无”商品,是否有假冒商标、原产地产品、绿色食品标志等问题,是否有强买强卖、欺行霸市、欺客宰客等侵害旅游消费者合法权益等侵权行为。

截至目前,该局共出动执法人员18人次,执法车辆3台次,检查旅游景点3个,集贸市场1个,市场经营主体200余户,暂未发现相关违法违规情况。

天天 315·消费提示

川渝警务协作 保卫“舌尖上的安全”

□本报记者 马工枚

进购母猪肉、鸡肉等,伪造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再通过涂抹牛血方式假冒牛肉进行售卖……近日,记者从四川省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了解到一起这样的消费案例。

2021年12月14日,四川省广元市剑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剑阁县公安局移送案件,认为黄某等人生产、销售伪劣牛肉涉嫌犯罪。剑阁县公安局于当日受理立案。剑阁县公安局与重庆市铜梁区公安局协作开展调查,经查,2021年3月至2022年1月,重庆市铜梁区黄某、郑某洪、张某斌等人在重庆和四川多地进购母猪肉和瘦猪肉,伪造动物检疫合格证明,以重庆市一工厂为掩护建立地下窝点,通过涂抹牛血的方式假冒牛肉,再分送至团伙销售人员,销往重庆多个区及四川多个地市,累计销售假冒牛肉20余万斤,涉案金额600余万元。经四川省食品检验研究院检测,涉案的散装牛肉检出猪源性成分、鸡源性成分、牛源性成分,属于生产、销售伪劣产品行为。

2022年10月4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四十四条,剑阁县人民检察院以涉嫌销

售伪劣产品罪依法对该案17名主要嫌疑人提起公诉。2023年2月17日,剑阁县人民法院开庭对该案进行审理,目前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四川省消费者权益委员会表示,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本案销售网络广、涉及市州多,涉案人员遍布川渝多地。川渝两地公安机关深化警务协作,密切衔接沟通,加强情报共享、线索共查、警力共用,实现了联动共赢。公安机关以维护群众切身利益为核心,明确以链条性、团伙性、区域性的案件作为主攻方向,发挥公安打击优势,强化行刑衔接,实现“打源头、端窝点、摧网络、断链条、追流向”的目标,坚决捍卫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保护群众餐桌安全,让广大人民群众买得称心、吃得放心。

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是一项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公安机关强化政治担当,深化川渝警务协作,依法严打违法犯罪,保障了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实现了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为川渝两地高质量发展贡献了新时代公安力量。